

连忠诚 —— 著

The Remains  
of  
the Village

# 村庄的遗物

村庄的遗物，是老匠人远去的面影，  
老物件的岁月挽歌。  
他们曾是故土的守望者，  
它们曾是远行游子的心底牵挂。

花城出版社

# 村庄的遗物

连忠诚 著

南方出版传媒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村庄的遗物 / 连忠诚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8.6

ISBN 978-7-5360-8661-6

I. ①村… II. ①连…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90188号

出版人：詹秀敏

责任编辑：揭莉琳

技术编辑：凌春梅

书名题字：杨加深

封面油画：吴树栋

封面设计：

---

书 名 村庄的遗物

CUNZHUANG DE YIWU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A区)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32 开

印 张 9.5 2 插页

字 数 210,000 字

版 次 2018年6月第1版 2018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42.0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我的家乡在历史上堪称毫不起眼，她从没出现过有名的物理学家、溜冰选手或者总统，此地人多半是人性社会中不显眼的金子；伐木工人、农夫、渔夫、篾匠等生活中的匠人……不善狡诈，拙于温柔，此外还有一份感动人心的耐性。

——〔德〕西格弗里德·伦茨《我的小村如此多情》<sup>①</sup>

---

① 2010 年南京大学出版社版。

谨以此书献给大别山区那个小小村湾  
献给我勤劳智慧的父亲母亲  
那个给我营养肥料，给我智慧坚强  
生命与觉醒 给我爱还有被爱，怀抱与谅解 朴实与宽厚  
的原始村落  
还有那血浓于水的父老乡亲  
我奢望 把这些心里碎片  
稍加整理  
努力更好  
赠予我可能拥有的朋友  
儿时伙伴  
一起分享怀念这份简单朴实  
或者孤独 还有父辈们用汗水凝结的世代相传的智慧经验  
村庄消失  
留下遗物  
遗物是什么？不是无人喝彩的皮影人、破旧的老屋、倾斜的枯树、干涸的河流、长满枯草的坟头……  
而是匠人留给我们的无尽思考  
匠人即将残酷消失  
可我们应该永远保留父辈的精神……



## 引子

# 老屋

应该是上世纪80年代初吧，老屋，在村里人的帮助下顺利落成。父亲和姑妈从英年早逝的爷爷家离开，和奶奶一起来到这位爷爷家。老屋是父母给我们的儿时避风港，直到现在依然还是。只是，那时候是物质上的，而现在，是我们在城市思念故乡的依托——它的存在，在精神上依然是我们的避风港，无论在外面受到多少挫败，回到老屋，总可以重拾信心。老屋，是父母年轻时奋斗的加油站，我们兄弟姊妹四人都在这里获得并储存了父母给予的最朴实、最原始的父爱母爱。

老屋都是土坯墙，空隙很大，父亲在严寒的冬天爬上梯

子，用和好的泥巴一点一点地敷上，严实光滑。除客厅外有三个卧室，其中一个卧室是独立的包间，可以容下客人住宿；左边是厨房，右边是鸡窝。后来厨房搬到门楼旁边，从外面看，依然可以看见被柴火熏得发黑的烟囱，原来的厨房就放一些杂物。门楼是1992年修建的，前面围墙用红砖砌成，后面依然是泥土坯，挨着厨房就是我们家的猪圈，母亲总是把我们剩下的饭菜给猪吃。母亲于1995年离开老屋来城市带哥哥的孩子，一转眼就20多年。父亲于2001年左右来城市，和母亲一起住在哥哥家。老屋从此便成了没有人居住的空房子，直到2013年年底父亲离开，我们在老屋办理了父亲的丧事。丧事后，母亲近一年的时间坚持住在老屋为父亲守灵。2014年母亲来我工作的城市的房子居住，老屋成了母亲整天叨唠的牵挂，尤其夏天雨水多的时候，母亲总是辗转反侧不能入眠。母亲抑郁了，老屋渗透了她和父亲年轻时的血汗，也是我们一家人幸福的记忆。母亲无时无刻不在揪心唠叨，日夜思念。仿佛一夜间，母亲因过度思念，头发全白。

秋天，一辆辆的沙子车从老屋旁边路过，司机总是停下来，在老屋的茅厕里方便一下，或者在后面的竹园里乘凉，然后在门前的池塘洗洗手和脸。老屋就这样矗立在村头，迎接日出日落，风霜雨雪，仿佛，它成了没有主人的遗物。

## 父母

2010年夏天，老家村主任通知我给父母照相办理身份证，我只好连哄带骗把父母两人带到郑州某照相馆。开始，母亲不愿意照，我只好说担心照片不过关而被退回，坐在一起拍可以多选择几张。拍摄背景是开满鲜花的栅栏，两边是色彩明丽的蔷薇。父母亲紧紧挨在一起，母亲眼光柔和，流露着善良和智慧。父亲那时已经得了肺心病，显得干瘦、疲惫、沧桑。我喜欢他们的衣服，母亲的衣服朴素、干净，颜色素净，也适合她的身材；父亲的衣服，实际是我的短袖衬衣套蓝马甲。记忆中，之前我没见过他们有任何形式的合影。

我所住的城市，曾一度让我失望至极。父亲救治无望，我们在救护车的呼啸声中失望地回老家……父亲的离去给母亲最沉重的打击，母亲从此像失去伙伴的孤雁，一路跌跌撞

撞，又像断了线的风筝，失去了飞翔的方向。母亲因无处诉说父亲的离去，长达三年痛苦抑郁，拼命地给我们兄弟姊妹制造各种麻烦，我们无可奈何，只能无助地叹息。尽管如此，女儿的出生还是挽回母亲最初的亲情和爱怜。我和妻子一大早各自奔赴岗位，在我们上班后，母亲和女儿一老一少相依相偎，老人照顾孩子衣食住行，孩子制造无限的笑容和傻傻的可爱奉献给老人。随着时间的流逝，母亲也似乎从痛苦的抑郁中渐渐走了出来，她以自己的方式爱着这个家，还有她嗷嗷待哺的小孙女，忙前忙后给小孙女做棉裤、棉鞋，以及每天都有的手工面等。在妻子和母亲关于饮食穿衣等各种观点的碰撞和双方妥协中，孩子渐渐长大。每每看到女儿咯咯的笑靥，我们的心，在那一刻都齐刷刷柔软起来：老母亲、妻子还有我，都会因为女儿，不约而同地产生精神欢愉，这或许是我们家庭中最为隐秘的默契，亲人间的心有灵犀。

母亲依然会想念父亲，她时常在女儿身边唠叨：要是你爷爷在世多好啊。

父母亲在我所谓城市的家住了近四年，每到冬季来临，我们都是时刻提心吊胆，着实担心父亲艰难的呼吸。父亲患上的肺气肿病，多年没有改善，每逢秋冬季节都是生命的关口，我们兄弟姊妹几个都更加关注。尽管如此，在2013年的冬季父亲还是没有逃脱厄运，悄然离开我们。2013年还余下几天就是新的一年，我们都遗憾父亲在一年中最冷的那天离开我们。

## 序言

### 从九龙村出发

我出生在大山里，是地地道道的乡村人，父辈们都是“修理地球”的老实人。小时候我的故乡是土坯墙、茅草屋；少年时，我的故乡是一道低矮的土墙兼红砖或者青砖墙，院子临路的门上残留着斑驳的春联或门神画，一明两暗的北屋，迎门的方桌、供桌，厨房和炊烟，压水井和土花坛，连着猪圈的茅厕，雨后天晴时麦秸垛或者稻草垛蒸腾的水汽味，村口的老树、水塘、老井，望不见尽头的麦田、水田……总之，是或清晰或模糊的乡村景观记忆。一位少年，戴着草帽，手牵着老水牛，在河边吹笛，那个少年便是我。我喜欢唱歌，喜欢游泳，喜欢在沙滩边抓鱼，喜欢夏天抓萤火虫，喜欢和伙伴们掏鸟蛋，喜欢在瓜棚里睡觉，更喜欢下瓢泼大雨，下大雨可以逮鱼。我的童年五颜六色，那时候还喜欢赶集，赶集可以看到很多在乡下看不到的东西；经常偷父亲种植的黄瓜，甚至不洗，用衣服擦一下直接往嘴里塞。

小时候，泥狗子、沙狗子、螺蛳、水蚌遍地都是，而如今，孩子们已经认不得它们了，我也至少十年没见过它们。偶尔掀天翻地，见到久违的田螺，可只有空空的壳。小时候见过舅舅养蜂，蜂箱里面一片片的蜂巢。土蜂巢原来是这般模样，一个大疙瘩，和吊在树上的马蜂窝更相似，马蜂窝里不知道有蜂蜜没有？那些儿时的记忆似乎也成为永远的记忆了，永不再现。

村里，和我年纪很近的伙伴，家家都好几个，我们的童年不孤单。后来上了初中，去了乡镇，一些伙伴因为家里穷或者没有考上而被淘汰掉，他们在家放牛、种田。再后来上高中了，又有一些被淘汰掉，他们回家结婚生孩子，十八九岁就有了孩子，可我依然在求学。我们的童年经历、少年往事都是如此，最后我也高考落榜，回到家中，看伙伴们都成家立业，心中不免惭愧。立志再复习备考，逃离农村，走出大山。那时候，心中多多少少还是有点清高，或者穷硬气，觉得不羡慕他们。可是，老实巴交的父母心里一贯传统，希望我早点结婚他们早点抱孙子，总是在我没有力气干农活的时候埋怨我：“有一天你吃屎都有人用砖头砸你。”这样的狠话很刺激人，擦擦眼泪，即便委屈也要忍受。于是假期多了沉默，没有了童年时代唱歌、放牛、吹笛子的无忧无虑，而是拼命干活，减轻父母的生活负担。可是复习的学费好几千元，父母挑着菜去十几里远的集市卖菜，回家查钱，也只卖得十几元。于是自己开始勤工俭学，去山里挖药材卖。那时候的药材有牛触头、猫脚爪等。这名为牛触头的草本植物，是一种药材，小学时勤工俭学，我们成群上山，采摘这

种植植物。学校定任务量，但没有人对学校的这种做法表示异议，相反，大家上山下河，三五结伴，在劳作中更加欢乐，也更加熟识家乡的山山水水。除了这个，我依稀记得还摘过细米蒿、泡布喽叶子等。奇怪的是，我们当地人很少利用这些东西，而且收购这些东西也如同一阵风一样，就那么一两年，再也无人问津了。在山上挖野菜的日子，让我和伙伴们认识了一种植物——毛聪。春夏之交，田坎山腰，随处可见，儿时上学放学路上、放牛的间隙，总会大把大把地抽这种植物，剥开外皮，里面就是可以吃的芯，一长条状如棉花，入口是一种软绵的清甜。和它搭配起来吃的另外一种“零食”，就是牙碰，也是外地人听起来很怪的名字，一种带刺的灌木状植物，掐下它在春雨之后长出的嫩嫩的青苔，剥去带刺外皮，就可以享用了，一样的脆甜。对于当年不知道什么是泡泡糖、巧克力，几乎没有零花钱的我们来讲，它们就是最好的“零食”。

家乡的大别山，到处都是苍翠的松树。在家乡，松球叫松陀。学校勤工俭学收的是已经长成、但还没有老的青松果，而且布置任务量还不小，一般依据年级不同，几十斤到几百斤不等。每到学校要求打松球的季节，大家拿着提筐、装过化肥的蛇皮袋子、竹竿到周边山上去。漫山遍野都是各色的学生，松树林里，“空山不见人，但闻人语响”。这边山上，常常能听到那边山里传来同学的笑声、竹棍敲击松树声。由于松果还是青的，不是很容易敲掉的，很多时候，我都是自己爬树。有时候，那么高的树，我都敢爬上去，然后用竹棍对着松枝猛敲，同伴在树下捡。过去田间劳作，没有

收割机，都是靠纯人手用镰刀割倒，然后人工抱走捆绑起来挑走，所以，会有些带秆子的稻谷被留在田里，我们的任务就是捡这种被遗留的稻谷，伙伴们一起嬉笑着比赛捡拾，回家喂鸭子鸡子。冬天，上缴的柴火是各个班级取暖的来源。各个班级自己规定每个学生上缴柴火的数目。一般情况下，家长都不会代劳，基本需要我们自己去山上捡柴火。交来的柴火都堆在教室后面。现在难以想象，一到冬天，教室后面就会烧一大堆火，还有劳动委员专门管理。特别是下大雪时候，外面大雪纷飞，教室里火焰熊熊，温暖无比。有时候还有同学带来红薯、糍粑放在上面烧烤，很快被一抢而空。现在，小学生勤工俭学恐怕已成了历史，当年上山下田，虽然很辛苦，但更多的是欢乐，在劳动中踏遍了家乡的山山水水、沟沟坎坎，认识了家乡的一树一木，既锻炼了身体又亲近了自然。那时候，可玩儿的东西很少，可是记忆并不苍白，光着屁股下河洗澡、摸鱼，到果园里偷果子，在家门口玩泥巴，夜晚抓泥鳅，爬树掏鸟蛋……虽然，有时候被蛇咬、蜂叮或者被树刺划破胳膊，但是记忆都是那样美好。

九龙村，是我的故乡，因为埋葬过亲人的地方才叫故乡。那个日渐零落的乡村，连同我在那里经历或耳闻目睹的一切，在父亲病逝之后，成为不容遗忘且不得不瞩目的存在，每次回故乡，都有切肤之痛。父亲走了，我更要每年尽可能多回家几趟看看，那样，或许觉得踏实。每次回老家，我喜欢独自到父亲的坟头待一会儿，看着坟头的青草那么茂密，仿佛又回到小时候，我在山边放牛，父亲母亲在农田劳作。遥看这里或者更远的稻田和远山，回忆起我们一起热火

朝天地收割水稻、插秧，父亲永远是家坚强的臂膀，用尽全力呵护这个小家，而自己受尽所有磨难，却从不诉苦。父辈们在这个村庄打豆腐、唱古书、演皮影，过着自给自足的生活，仿佛世外桃源，幸福指数非常高。他们淳朴，简单，憨厚，实打实。

村里有很多才子，他们依然平静地生活，除干农活外，业余去搞自己的爱好，冬闲时候都派上用途。比如，篾匠父亲、哑巴木匠、放电影的鲁爷、上梁匠刘张等，他们贡献了这个村最丰富最美丽的精神食粮，这个村也因为这些而独特，所以每年这里都有考上大学的农家子弟，其中有我。从九龙村出发，有时候，你会不自觉怀念这个村落的一草一木一土，还有夏天戴着草帽干农活的父辈们。那些老记忆老行当会让人泪流满面。那个年代，是他们的勤劳智慧为我们留下生活经验，让我们受用终身。从九龙村走出来的人都会忆起那些即便贫穷但还愿意回忆的乡村往事。

005

我是南方人，工作在北方。最近数年来，村里父老的孙子们都去乡镇或者县城购买房子，已经搬进宽敞明亮的楼房。原来的村庄早已成为一片废墟，再也看不到村民活跃于田野、热火朝天干农活的身影。大片农田荒芜起来，杂草丛生，房屋破旧，村庄日渐消逝。村里的年轻人纷纷走进城市谋生，成为新生代的农民工。他们或在工地做着艰苦的体力活，或跑摩的、送快递，宁愿在城里艰难劳动，也不愿回家乡做农活。他们没有上过什么学，受过什么教育，仅仅怀着一种求生的欲望。许多人成了城市部落的新移民，留守女人、老人、孩子是这乡下的一道风景。前一阵子，一乡邻

因肺癌晚期，郑州医院多次下病危通知书。老人怀念故土，儿女们不顾医生的反对，悄悄把老人通过转院的借口送回老家，在老家按照乡情民俗操办，然后土葬在山间，一群亲人穿戴白色孝服，跟在棺材后面，哭哭啼啼，释放内心的悲痛。那种失去亲人的情感，着实是一种约定俗成的情感，人们在这种仪式中得到释放或者安慰。

北京朝阳区南郊一个不大不小的小巷里，八里庄十里堡27号，一个小小的院落，即便周围高楼林立、繁华喧嚣，也丝毫不影响它的低调、安静、雅致，还有文学光辉。八里庄是京城的一个地名，有河流，有小桥，有树林，也有菜园……虽说是国际大都市，但是在我的心中依然是一个村庄。

006

京城八里庄仿佛是我的故乡，有山，有水，有我至爱的乡亲甚至那些刻骨铭心、消失的老记忆老行当。即便高楼林立，车水马龙，丝毫掩盖不了城市的根。梁鸿老师是从城市回故乡，我觉得我是从乡下来京城。不论是哀伤哭泣，还是努力寻找故乡的影子，所有的文字都是为故乡找借口……我到底是谁？警察？乡下男人？间或鲁迅文学院的学生？无论城市如何扩大，农村又如何快速消失，我仅仅是为故乡和父老乡亲写了一份总结，立了个小传，祈求与我的朋友知己一起分享，努力变得更好……

那些逃离故乡来城市生存的村民，用自己的老手艺或者体力艰难地维持生计。在城市的霓虹灯下，这些老手艺成为村庄的遗物，城市人匆忙离开并没驻足，甚至不屑。我想为我的家乡画张地图，讲述这个村里的老手艺，人与事；我还

想给北京八里庄鲁院画张地图，呈现从农村逃往城市生存的困窘态度。

那是一幅掩映在山水溪流绿树丛中的土坯房舍、青砖院落、茅草牛棚、石头猪圈、泥巴池塘、青石板老井、光滑的石碾、纵横交错的菜园等组合的鲜活画面。房前屋后青青的菜园、果树，成片的竹林、草垛，古朴的崎岖山道，淳朴的村民，破旧的磨坊，鸡鸣犬吠伴着树上的鸟鸣，春种秋收养育无数饥馑与饱暖的日子，这就是我记忆中的村庄。可是如今，回到自己的家乡，却见到锈迹斑斑锁着的木门，被雨水洗刷得满脸皱纹的门槛，屋顶长满杂草，很多杂草已经从门槛的方孔里伸出绿绿的叶子。那方孔以前是主人留给家畜方便出进的地方，如今再也见不到鸡鸭鹅或者小狗小猫出进的身影。屋后是一座长满枯草的坟头……此后每隔几年就有一座被抛弃的颓废的老屋……多年在外，忽然感到一种莫名的悲凉，我所认识的一代人一个个老去，这个给我很多快乐的村子也将消逝了，这些父老乡亲他们来过，可是又离开，没有留下什么……他们是代代相传的命脉，可是有一天，他们都不在了，我们将成为城市的流浪孤儿，即便自认为一路潇洒，风风光光，可注定散落四方。写下他们，是因为担心我或者我的后人会忘却故乡的模样……

身在城市却很少回故乡。最近几年，因为村里的老人每年都有过世的，所以必须回去，先是奶奶在六年前过世，接着是老爹、姨夫、老妈等，三年前，父亲也走了。接着都是听说村里的一些老师傅慢慢离去，我很伤心无奈，第一次感觉自己必须认真审视我的老屋我的亲人。老人们一个个地去

世，这个村庄就少了一份古朴厚重，一份深沉记忆。怀旧让我变得沉默。总是记起小时候的点点滴滴，那些记忆越来越清晰地出现在脑海中。

感谢那片给我生命和觉醒的土地。感谢九龙村的一草一木，感谢与我的伙伴们在一起的童年时光。面对逐渐消失的山村，破旧的老屋，我不想说什么，我也无权说什么，因为我仿佛就是那个遗弃村庄、抛弃乡亲的孩子，于我和我的村庄、老屋，是一件多么残忍的事情。